浮梁县“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强化“十四五”时期全县文化发展的顶层设计，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进一步推动社会主义繁荣兴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县，根据中央、国办印发的《“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江西省“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景德镇市委办、市政府办印发的《景德镇市“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以及《浮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本规划。

第一章 总体要求

一、发展形势

“十三五”时期，浮梁县委县政府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景德镇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带领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共识共为、奋力拼搏，我县文化建设在正本清源、守正创新中取得阶段性成就，为奋力开创浮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局面提供了强大正能量。党的理论创新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广泛弘扬，主流舆论不断巩固壮大，网络空间日益清朗，全县广大人民群众精神面貌更加奋发昂扬；文艺创作生产加快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文化体制改革逐步深入，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走深走实，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力度不断加大，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这五年中，浮梁县先后获得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全国平安县、国家卫生县城、江西省文明城市等荣誉，浮梁县“十三五”时期文化发展改革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浮梁县与全市、全省、全国同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开局起步期。进入新发展阶段，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文化是重要内容，必须把文化建设放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更加自觉地用文化引领风尚、教育人民、服务社会、推动发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文化是重要支点，必须进一步发展壮大文化产业，强化文化赋能，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扩大优质文化供给，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让全县广大人民群众有更加充实、更为丰富、更高质量的精神文化生活。1400多年的建县历史，积蓄沉淀了千年的传统文化和人文底蕴，独特的千年瓷茶文化、千年农耕文化、千年理学文化、千年衙署文化和千年商贸文化交相辉映，有着最人文的底色。要踔厉奋发、守正创新，深刻认识文化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更加坚定文化自信，自觉肩负起新的文化使命，在实践创造中进行文化创造，在历史进步中实现文化进步，为全面开启浮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局面提供思想保证、舆论支持、精神动力和文化条件。

二、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推动文化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文化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文化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固本培元、守正创新，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坚持统筹兼顾、全面推进，聚焦“勇争先、走前列”的目标定位，着力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着力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具有强大生命力和创造力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具有强大感召力和影响力的中华文化软实力，为奋力开创新时代浮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局面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和文化支撑。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浮梁县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进一步提高，先进文化引领力、文艺精品创作力、文化服务供给力、文化产业竞争力、文化强县建设取得更大成效，浮梁文化软实力、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全面提升。

——思想理论武装更加扎实有效。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进一步巩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更加深入人心，使之成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政治上的主心骨、思想上的定盘星、行动上的指南针。

——社会文明程度更加全面提升。坚持创建为民、创建靠民、创建惠民，在新的起点上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全力以赴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方面，不断提高居民文明素质、城市文明程度，更好彰显城市精神和城市品格，让文明之风充盈城市每个角落。

——文艺精品创作更加繁荣发展。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方向，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以参评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为抓手，引导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入生活、扎根人民，发掘重大历史、现实、地方文化特色题材，力争创作完成一批既有历史厚重、又富有时代气息的精品力作，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式抒写浮梁人民奋斗之志、创作之力、发展之果。

——公共文化服务更加优质健全。大力发展公共文化事业，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不断丰富优质文化产品供给，着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努力提供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促进群众精神生活共同富裕。

——文化产业发展更加提质提效。坚持一流标准，瞄准产业前沿，大力优化文化产业布局。坚持数字优先，发展数字出版、数字视听、数字传媒、数字演艺等新业态新模式。加强政银企协同合作，加大“文企贷”“文旅贷”企业入库规模。

——文化传承创新更加出新出彩。以浮梁文化挖掘阐释、活化利用为重点，收集整理编纂浮梁文化典籍文献。完善浮梁县历史文化传承保护工作，开展传统村落和古建筑、古桥维修保护，创新乡村传统工艺振兴机制，支持开发文化创意产品，开发茶文化、陶瓷文化、绿色文化和红色文化等主题文创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专栏1 “十四五”时期文化建设主要指标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2020年 | 2025年 | 属 性 |
| 1 | 全国文明城市和提名城市（个）： | 0 | 1 | 预期性 |
| 2 | 县级及以上文明村镇占比（%） | 55.7 | 67.8 | 预期性 |
| 3 | 注册志愿者占总人口比例（%） | 11.2 | 13 | 预期性 |
| 4 | 全国文明单位（家） | 1 | 2 | 预期性 |
| 5 | 县内或浮梁籍有重要影响力的网络名人（名） | 1 | 2 | 预期性 |
| 6 | 全国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营）地 | 0 | 1 | 预期性 |
| 7 | 文化及相关产业营业收入（亿元） | 1.3 | 4 | 预期性 |
| 8 | 规模以上文化企业（家） | 5 | 20 | 预期性 |
| 9 | 非国有博物馆（家） | 2 | 3 | 预期性 |
| 10 | 省级以上人文社科类、文化名家等高层次人才 | 0 | 1 | 预期性 |

第二章 主要任务

一、强化思想理论武装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化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从中汲取思想力量，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一）持续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长期重大政治任务，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增强干部群众拥戴核心、维护核心的政治自觉和思想自觉。突出抓好“关键少数”，完善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组织开展列席旁听和督促检查，推动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学好用好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著作。持续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综合运用全媒体方式、大众化语言、艺术化形式，依托县级融媒体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以及基层理论宣讲平台，全方位、多层次开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理论宣传普及，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入脑入心。坚定不移地守好意识形态、宣传思想、新闻舆论主阵地，不忘初心记录伟大时代、高唱凯歌凝聚奋进力量。

（二）持续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将理想信念教育作为战略性任务、系统性工程，突出重点、抓住关键，努力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进一步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和形势政策宣传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宣传教育。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充分把握开学典礼、毕业典礼和入队、入团、入党宣誓等活动契机，持续开展“诵读红色家书、讲述英烈故事”巡演、“红色走读”、红色经典电影进校园等主题活动，构建全过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完善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齐抓共管机制。

（三）持续开创浮梁哲学社会科学发展新境界。加大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建设，围绕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聚焦四区建设等，开展理论研究，力争有更多高水平高质量研究成果在中央“四报一刊”和省内主要媒体刊发，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加强与景德镇陶瓷大学、景德镇学院、江西陶瓷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等在县高校合作，支持省重点高端智库中国陶瓷发展研究院建设，积极参与“江西智库峰会”，不断提升浮梁智库在全省的地位和影响力。

（四）持续守好各类意识形态阵地。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健全意识形态工作机制，防范化解和有效应对意识形态领域风险挑战。完善“巡察检查发现问题—专项督查督促整改—年度考核跟踪问效”工作闭环，加大意识形态年度考核、专项督查、专项检查力度，压紧压实各级党委（党组）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探索出台《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检查考核督查工作流程和操作要点》《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检查考核督查工作流程和操作要点》，不断提升检查指导的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加强意识形态人才队伍建设，完善意识形态督查检查考核工作人才库。组织开展“正道”“新风”“清朗”等专项行动，做好重要时间、重点领域、敏感热点话题的网络宣传和舆论引导，加强新媒体平台内容监管，深化网络法治建设，切实维护属地网络意识形态安全。

二、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把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主线，扎实推进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动规范，筑牢全县人民共同奋斗的思想基础。

（一）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持续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增进认知认同、树立鲜明导向、强化示范带动。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融入社会生活各个方面，落细落小落实，广泛运用文艺作品、艺术展演、群众性文化活动和重大节庆等开展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普及活动。积极打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示范点，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围绕“七一”“八一”“十一”等重大时间节点，依托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载体，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大力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加强公益广告宣传。统筹开展诚信教育、勤俭节约教育、劳动创造幸福主题宣传教育。强化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深化“一国两制”实践教育，强化全民国防教育，促进平安中国建设。

|  |
| --- |
| 专栏2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实践 |
| 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主题活动：广泛开展表彰先进、理论研讨、主题展览、主题出版等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营造良好氛围，共唱党的颂歌、共享党的荣光。  党史学习教育：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持续推进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宣传教育。  “礼敬国旗、国歌、英雄”主题活动：规范开展升国旗、奏唱国歌、入党入团入队等仪式，礼赞英雄。  “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以春节、元宵节、清明节、端午节、七夕节、中秋节、重阳节等传统节日为重点，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学校、机关、企业等开展以经典诵读、节日民俗、文化娱乐和体育健身活动等为主要内容的群众性节日活动。  法治宣传教育：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研究阐释与宣传，常态化推进群众性普法工作，广泛开展宪法日活动，深化民法典宣传，全民法治宣传教育的普及率≥95%。 |

（二）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扎实深入推进公民道德建设，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强大精神力量和良好环境氛围。传承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凝聚向上向善正能量。加强对各类先进典型的宣传教育，关心关爱先进典型人物。发挥优秀文化产品陶冶道德情操的作用，完善市民公约、乡规民约、学生守则、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广泛开展弘扬时代新风行动，深化道德领域突出问题治理。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创新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长效机制。

|  |
| --- |
| 专栏3 公民道德建设 |
| 道德模范评选：参评第七届、第八届景德镇市道德模范，组织推荐全国道德模范、全省道德模范。开展道德模范和系列“最美人物”宣传学习活动。  学雷锋活动：每年命名一批学雷锋活动示范点和岗位学雷锋标兵。宣传推选学雷锋志愿服务“四个100”先进典型。  社会诚信建设：密切法媒银合作，以县委宣传部（县文明办）、县人民法院、县税务局、县人社局名义联合发布“浮梁县诚信红黑榜”，进一步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群众对本县诚信建设的满意度≥95%。 |

（三）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完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宣传部门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和人民团体分工负责、全党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思想政治工作大格局。努力探索和创新思想政治工作的途径、内容、方法。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工作，推进乡村学校少年宫、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常态化开展“新时代好少年”评选、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活动，全国“新时代好少年”实现“零”的突破，拓展青少年课外实践基地创建。深化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有序推进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加快推进大中小学思想政治理论课一体化建设，推出一批精品示范课程，选树一批教学名师和名师工作室。加强企业职工思想政治工作，推进政工职称改革，强化企业政工干部队伍思想政治教育能力建设。加强社区思想政治工作网格化建设，做好各类群体思想政治工作，加强老年人、残疾人、低收入人口、留守和困境儿童、失业人员等特殊群体思想工作。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疏导机制，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和平、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

（四）创新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实施文明创建行动计划，全面提升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创建质量，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常态长效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聚焦“信仰坚定、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人民满意”，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开展“推进移风易俗，促进乡风文明”行动，遏制陈规陋习，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推动文明办网、文明上网、文明用网、文明兴网，开展网络空间文明创建，促进网络文明建设。

|  |
| --- |
| 专栏4 文明创建工程 |
| 文明城市创建：参评全国文明城市，力争到2025年，浮梁县创评为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  文明村镇创建：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运用积分制、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村规民约等方式破除陈规陋习。以移风易俗“五大行动”为抓手，重点整治“高价彩礼、厚葬薄养、大操大办、打牌赌博、封建迷信”等突出问题，力争“一年初见成效，两年全面改善，三年巩固提升”。开展县级文明村镇、文明户评选工作，力争县级及以上文明村镇占比达到60%。  文明单位创建：在机关、企事业单位、乡镇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持续推动文明单位创建活动向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延伸，新推选的市级文明单位中非公组织占比≥10%，省级文明单位新增2个，全国文明单位新增不少于1个。指导全县文明单位积极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强化日常动态创建管理，开展年度复查。持续推进文明单位结对共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  文明家庭创建：组织参评第三届景德镇市文明家庭和全国、全省文明家庭，1人以上创评为全国文明家庭，推动形成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建共享的社会主义家庭新风尚。  文明校园创建：组织参评第四届景德镇市文明校园和全国、全省文明校园，强化创建动态管理，1所以上学校创评为全国文明校园，打造立德树人的坚强阵地。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创建：完善全社会共同关心的工作格局，健全督促推进的工作机制，建立《浮梁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开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新格局。 |

（五）大力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水平。坚持以凝聚群众、引导群众、以文化人、成风化俗为主题，按照有场所、有队伍、有活动、有项目、有机制的标准，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提质扩面、提档升级。鼓励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纪念馆、科技馆、图书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所建设文明实践基地。健全现代志愿服务体系，普及志愿服务管理平台应用，完善志愿者招募注册、嘉许回馈体制，提升应急志愿服务组织化社会化水平。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县融媒体中心和“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线上线下融通互联，促进学习教育、宣传报道、志愿服务等工作协调联动。

|  |
| --- |
| 专栏5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 |
|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全域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结合党的基层阵地资源整合试点工作，按照“五有”（广电股：改为“六个一”标准）标准打造示范点。建设各具特色的文明实践场所，建强实践中心、建优实践所、建实实践站、建立实践基地。配强专职工作人员，提高能力素质。强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红色阵地属性，坚持集中和分散相结合，结合重大节点、重大活动、重要工作等开展集中性文明实践活动，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开展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分散式文明实践活动。坚持分级负责、属地为主，县级负责对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验收，提高建设成效。群众对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知晓率≥90%，参与率≥80%，满意率≥90%。  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平台，建强县级志愿服务总队，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要建立理论政策宣讲、文化文艺服务、助学支教、医疗健身、科学普及、法律服务、卫生环保、扶难帮困等8类常备队伍，以及若干具有地域特色的志愿服务队伍，每支队伍每年集中服务不少于12次。形成“群众点单—中心派单—志愿组织（者）接单—群众评单”相贯通的工作模式，提升群众参与度和社会满意度，市民对志愿服务活动认同和支持率≥95%。 |

三、巩固壮大主流舆论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坚持马克思主义新闻观，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发展壮大主流媒体，加强传播方式和手段创新，加快传统主流媒体与新媒体的优势互补和深度融合，推动社会舆论环境良性发展，不断增强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一）构建主流舆论新格局。加强顶层设计，注重总体布局，强化整体推进，构建网上网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主流舆论格局。支持县级主流媒体发展壮大，建设具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新型传播平台和新媒体传播品牌。强化对接沟通，着力提高上级主要媒体播发浮梁重稿要稿的力度和频次，争取发稿数量和质量位居四个县（市、区）前列。加强党政机关新媒体建设，做强全县政务新媒体矩阵。持续建设“微媒体”，提升“微传播”能力，扩大主流舆论在新媒体平台的话语权、影响力，加强对热点问题的舆论引导。深入开展“走转改”活动，开展好稿好作品大赛，推出一批既接地气、又充满正能量的好作品，争取有作品参评中国新闻奖并获奖。健全媒体自评、互评和重点点评相结合的新闻阅评体系，建立项目化主导、团队化运作、立体化作战和日常工作相结合的运行机制，促进县内和县外宣传协同高效。

（二）建设全媒体传播体系。因地制宜，探索形成适合自身的融合发展模式，加强资源统筹和机构整合，推动在信息内容、技术应用、平台终端、管理手段等方面共融互通。统筹处理好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关系，建立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创新管理为保障的全媒体传播体系。推动县级媒体深度融合，用好浮梁县融媒体中心，以“融合”文章做强新型主流媒体，有效打通“报、台、网、微、端、屏”，让党的声音传得更开、传得更广、传得更深入。深入建立“新闻+政务、服务、商务”运营模式，大胆探索媒体融合发展路径，在信息内容、技术应用、平台终端等方面做出特色和优势，推动县融媒体中心综合实力进入全省前列。加大全媒体人才培养力度，支持基层媒体记者到中央、省级主流媒体跟班学习。鼓励媒体深度融入文化、旅游、教育、民生、商贸等事业产业，面向基层开展下沉业务服务。

（三）建好用好管好网上舆论阵地。健全完善新闻机构和新闻记者信息平台。加强新闻单位和新闻从业人员教育管理，强化行业自律，加强新闻职业精神和职业道德建设。坚持三审三校，规范新闻采编秩序。依法加强新兴媒体建设管理，开展公共信息平台和政务新媒体突出问题集中整治。规范建设运营政府和其他公共服务部门新媒体，提高政务信息发布质量。完善互联网领域执法、普法，加快形成网络信息筛查机制、纠察机制，维护网络空间道德秩序。着力提升网络文明建设质量和水平，把学习宣传党的创新理论作为网络文明建设的核心任务，把培育健康向上的网络文化作为网络文明建设的基础工程，把网络文明实践养成作为网络文明建设的关键举措，把网络综合治理作为网络文明建设的重要保障。加强网络统一战线建设，发挥正能量网络名人示范引领作用。强化网络社会组织“同心圆”工程，启动“养蜂”“润物”“亮剑”三大行动计划，实施推进争做中国好网民、“网络中国节”等系列主题活动，以“网”聚人，以“文”化人，凝聚网络正能量。深入开展网络评论引导工作，加强网络评论队伍建设。加强网络暴力和网络违法犯罪行为专项治理，守住网络空间行为底线。严格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加快建设网络安全协调指挥平台，确保网络信息安全。

（四）切实增强舆论引导能力。始终树立高标准、落实严要求，坚持关口前移，做好源头防范，强化风险评估，跟进应急处置，不断提高对各种舆情的研判能力，提升对各种问题的发现能力，增强对各种风险的管控能力，切实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健全舆论引导协同工作机制，引导各类传播主体共同参与，净化网络生态舆论环境。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演练和培训，提升网络舆情应急处置能力，建立健全全县一体化的应急指挥体系，完善舆情研判、通报督办、议题设置、联动引导、快速处置等全流程工作机制，提高网络舆情管控的科学化、精准化水平。对网上重大舆情，建立宣传、网信、涉事地方和部门线上线下一体化快速应对处置协调机制。

|  |
| --- |
| 专栏6 舆论引导能力提升工程 |
| 打造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以“两微一端”为主和抖音号、头条号为辅的新媒体矩阵，实现新媒体矩阵建设和内容产品形态全覆盖，打造图文、视频、音频等形态多样的融媒体产品。  建立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建立健全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督查检查机制，优化互联网平台内容监督管理机制，压实互联网信息服务平台主体责任，构建覆盖全县响应及时的互联网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受理处置一体化机制。  网络评论引导工程：加强网络评论员队伍建设，构建总队、支队、大队三级总共200名的网评员队伍。  建立全县敏感舆情一体化协作机制：成立敏感网络舆情预管控领导小组，在全县范围内构建跨地域、跨部门的网络舆情应急处置协作机制，打造统一领导、属地主动应对、部门快速响应、线上线下协同的网络舆情应急处置工作格局。 |

四、繁荣文化文艺创作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把创作优秀作品作为中心环节，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出更多具有浮梁特色、浮梁风格，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精品力作。

（一）推进新时代文艺精品创作。提高组织化程度，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发挥重点选题、重大项目的引领带动作用，积极参与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围绕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等重大时间节点，聚焦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等领域，不断推出反映时代新气象的文艺精品。围绕四区建设、乡村振兴等主题，弘扬浮梁文化，讲好浮梁故事，讲好新时代高质量发展故事，积极与世界对话，不断推出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用文艺精品书写山乡巨变、反映新时代新气象、讴歌人民的文艺精品。借助新媒体平台，推动优秀文艺作品多渠道、多平台、多终端传播。建设一批乡村文创体验基地，深入开展文艺工作者“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创作实践活动。抓好源头原创，推动创作重心和扶持资源向前端、源头倾斜，推动好的文学作品向剧本转化，打造优秀原创剧本。

（二）促进网络文艺健康发展。打造网络文学创作和产业基地，强化对网络文学、视听、游戏等行业管理。支持网络影视、网络音乐、网络演出等网络文艺阵地发展壮大。鼓励文艺精品通过新媒体载体，多平台、分片化、个性化传播。促进传统文艺与网络文艺融合创新发展。多维度、多形式展示浮梁文化独特魅力和浮梁工匠精神。加强对网络文艺人才的政治引领和团结引导。加强对文化娱乐新业态市场规范化管理，引导和规范网络直播等健康发展。加强和创新网络文艺评论，推动文艺评奖向网络文艺创作延伸。

（三）完善评价激励机制。探索科学的文艺创作评价标准，建立文艺作品质量综合评价机制，继续发挥好浮梁县文艺创作与繁荣工程扶持专项资金作用，对文艺创作基础环节和重点门类、重大项目、重要作品给予精准扶持。建立对获得国家级权威奖项和荣誉的作品、人才的激励机制。建立健全文艺评奖机制，组织推荐参评“景德镇市文学艺术奖”，强化政府评奖对创作生产的正面引导作用，切实提高文艺评奖公信力和影响力。加强和改进文艺评论工作，深化文艺评论阵地建设、评论队伍建设和理论研究，健全文艺评论工作体系，大力培养文艺评论人才。

（四）加强版权保护和开发利用。完善版权保护体系，全面提升版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水平。加强服务端口前移，深入一线为版权单位上门服务、预约服务、跟踪服务。组织优秀版权作品评选奖励工作，研究制定《浮梁县版权登记资助奖励办法》，探索设立版权创新发展专项资金（基金），推动版权作品质量提升。加强数字版权保护，推动数字版权发展和版权业态融合，促进版权交易与成果转化。完善便民利民的版权公共服务体系，加强版权保护宣传教育。提高版权保护工作法治化水平，加强对网络文学、音乐、影视、游戏、动漫、软件等重点领域和陶瓷文化领域的监测监管，加大对侵权盗版行为的执法监督和打击力度，持续开展“剑网”专项行动。

|  |
| --- |
| 专栏7 文化文艺作品质量提升 |
| 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宣传推介一批戏剧、歌曲、图书等文艺作品，引导文化精品创作，力争推出1-2个能够角逐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网络文艺创作传播工程：加强对网络作家、自由撰稿人、网络主播、网络视听主创、独立制片人、独立演员歌手等新的文艺群体的关心引导，扶持网络文艺社群等新的文艺组织健康发展。加强网络文学、视听、音乐、表演、动漫等网络文艺精品创作扶持。引导商业平台开展网络文艺主题宣传，推动优秀文艺作品网上网下一体化传播。 |

五、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

坚守传统文化立场，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赓续中华文脉，传承红色基因，建设精神家园，凝聚全县人民团结奋斗的精神力量。

（一）大力传承红色基因。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和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长征精神，推动红色基因传承常态化长效化。加强红色资源保护，全面开展红色文化资源普查，持续丰富完善浮梁县红色地图，重点推进新四军瑶里改编纪念碑、程家山革命烈士陵园、中共河西县委旧址等重点红色文化资源保护提质。开展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县创建工作，力争获评全省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县。加强全民国防教育，成立县全民国防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面向全社会组织开展群众性国防主题教育活动，在实践感悟中增强广大群众国防观念和意识。构建鲜明精神标识，完善红色纪念设施的建设和管理，把“瑶里南方八省红军游击队改编地”打造成全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把“浮梁古县衙”打造成全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一批“红色名村”“红色驿站”，实施展陈提升工程和讲解词规范工程，打造一批红色主题步道、长廊、雕塑、景观，让红色文化融入生活。组织主题文艺创作，实施红色文艺精品创作工程，依托本地红色文化主题拍摄一部红色影视作品，出版一批红色图书刊物，制作一批红色文化纪念品。发挥先进人物的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力争我县优秀典型人物获评中宣部“时代楷模”。实施公益宣传平台传播工程，制作刊播一批红色主题海报和宣传挂图，营造传承红色基因的浓厚氛围。

（二）突出保护传承创新。积极配合御窑遗址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大力实施遗址保护规划和陶瓷文物保护工程，保护陶瓷历史文化的生产、生活与生态，体现“原真性、原生态、原文化”。积极融入景德镇打造“博物馆之城”的队列中，在城区规划筹建具有浮梁历史文化元素标识博物馆，体现“前客厅”的文化历史含金量。完善“非遗”保护和发展体系，健全完善名录体系管理机制，引导建设非遗项目传承基地，增强非遗项目的影响力和生命力。推进浮梁非遗展示馆建设，积极推进程家山、兰田窑、南市街等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传承与保护，至少完成2个以上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申报，非遗项目积极开展各级非遗传承人申报工作。建立多元传播机制，举办系列非遗宣传交流活动，推动非遗进校园、村（社），积极推动非遗融入国民教育体系，使保护传承见人见物见生活。

（三）深化文化遗产活化利用。积极推动非遗进景区，鼓励非遗活化和产业化。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化力度，对接景德镇国家级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以瑶里为核心区，以浮梁水碓和瑶里釉果为引领，布点规划一批与乡村生活、与瓷茶历史相关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化基地，融入整个景德镇的非遗文化成群连片展现，使非遗文化成为有活力的文旅服务要素。通过文旅融合、科技赋能，对文化遗产进行系统性和规模化的创新包装以及市场化运作，打造“资源—版权—产品—产业”文旅文创全链条，推动非遗进景区，非遗研学，开展非遗文化宣传交流活动鼓励非遗活化和产业化。

|  |
| --- |
| 专栏8 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程重点项目 |
| 文化遗产申报：积极配合御窑遗址申报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东埠、高岭古遗址修复及配套设施提质工程项目、万里茶道（浮梁段）修建项目；争取完成2个以上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申报。  博物馆提升建设：新建博物馆（浮梁非遗展示馆）、瑶里三田陶源新建博物馆纪念馆项目、茶叶主题博物馆建设  重要文物保护：高岭瓷土矿遗址安防工程，浮梁县衙安防、消防、防雷以及红塔安防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非遗传承人培养：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培训、交流、展示等活动,争取县级以上（含县级）传承人群体达到100人。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基地建立：支持行业、企业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基地，争取市级以上（含市级）非遗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达到5家。 |

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和实效性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升级和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坚持补短板、强弱项，不断加强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加快构建城乡一体、区域均衡、人群均等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一）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优化公共文化资源配置，加强各级各类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打造新型城乡公共文化空间。统筹推进基层公共文化资源整合，提高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使用效益，推进基层公共文化机构运行与县融媒体中心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相衔接。加强县城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新建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含非遗展示馆）及其附属设施，持续做好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美术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完善基层文化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精心打造县城、蛟潭、鹅湖、湘湖、瑶里等乡镇“10分钟、15公里”文化活动圈及场所。推进融媒体中心设施设备升级换代，提升网络媒体宣传传播力、影响力、公信力、引daoli（公共服务股：引导力）。推进广播电视发射台站基础设施建设和广播电视设施保护，进一步夯实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供给水平。深入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推动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发展、专业化运营。

（二）提升公共文化数字化水平。加强公共文化设施的数字化建设，建成与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相适应的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一站式”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平台，通过数字化手段延伸服务半径，增强公共文化服务的适用性。通过数字赋能，运用先进数字技术，在管理理念、展陈设计、藏品管理、文创开发、社教服务、媒体宣传等方面实现新突破。推进县文化馆数字化平台建设，建设集纳运营管理、信息发布、便民服务、数字资源获取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在移动终端上实现馆内资源的一站式搜索、导航和获取服务。推进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数字展馆建设，运用新技术、新手段对浮梁县所有省级及以上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进行数据化、智能化建设，把场馆和展品搬上“云端”，实现全景一图导览、场馆一键切换，达到全沉浸式观展体验效果。

（三）广泛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健全支持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机制，加大对乡镇的扶持引导力度，培育一批扎根基层的群众文艺团队。深入推进“文化三项”等惠民利民育民活动，推动开展经常性的歌舞、体育、节庆活动，培育和发展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文化活动品牌，形成“一村（社区）一文化活动品牌”。大力培养文化志愿者服务，依托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等公共文化机构，深入基层开展文化志愿服务，发动志愿者广泛参与到进社区、进景区、进馆园等文化和旅游活动中去，进一步提升服务品质。积极发挥品牌项目的带动作用，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社会化建设，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提升。

|  |
| --- |
| 专栏9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
| 文化惠民工程：浮梁三馆建设工程，新建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含非遗展示馆）及其附属设施；新增1-2个点县城城市书屋；每个乡镇每年购买不少于4场的公益性送戏下乡演出，每年农家书屋新增出版物不少于60种，实现农家书屋数字阅读功能全覆盖。  全民阅读：丰富优质内容，扶持优秀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健全全民阅读推广服务体系，打造“书香浮梁”系列活动品牌，加快书香社会建设。  农家书屋：优化内容供给，创新服务模式，开展“新时代乡村阅读季”“我的书屋·我的梦”等主题阅读活动。  群众性文化活动扶持引导：支持各类群众性文化、娱乐、体育、休闲活动。扶持优秀群众文艺作品创作展演，加大对群众文艺团队的支持保障。 |

七、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建立健全创新驱动、技术先进、竞争力强的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统一开放、繁荣有序、正确导向的文化市场体系，将扩大内需与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结合，强化创新驱动，实施数字化战略，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全市的支柱产业，打造文化产业高地。

（一）以科技创新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促进文化产业“上云用数赋智”，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培育新业态新消费新模式，推动文化产业全面转型升级，增强发展新动能。加强文化产业核心技术、关键技术、共性技术攻关，实施一批具有示范性、带动性、引领性数字文化产业重点项目，构建数字内容创作、品牌运营、人才培训等全产业链服务体系，丰富个性化、定制化、品质化的数字文化产品供给。

（二）完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进一步健全投融资体系、完善文化要素市场、提升文化治理水平。创新商业综合体、文博场馆、文化休闲街区等文化消费主要场景，重点推出一批茶瓷交易市场、茶楼茶馆等日常消费场所。发展壮大各类文化市场主体、规范发展文化产业园区基地、完善文化企业服务体系，健全多层次、多渠道、多元化的文化产业投融资体系。着眼经济政策、法治保障、人才培养、市场秩序等方面，不断完善文化产业发展环境，进一步发挥市场在文化资源配置中的积极作用，更好释放文化产业潜能。

（三）推进重点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茶瓷一体融合发展，构建“茶+瓷”新产业业态，助推“茶、瓷、旅”三大产业的充分创新与融合。通过陶瓷茶具等瓷茶融合产品研发设计、茶瓷联合展示平台搭建、跨界融合示范企业培育等方式，强化茶与器的互动，讲好水与木、水与土的故事，让浮梁茶在新时代茶瓷一体产业发展中独辟蹊径。大力发展陶瓷文创产品研发和创意设计，推动陶瓷文创产业集聚，建设创新创业、创客云集的“新平先行区”。重点支持陶瓷创新创意及文化传承方面研究开发成果的中试及产业化，促进科技与陶瓷文化的紧密融合。搭建产学研合作平台，深入推进各地人才与浮梁陶瓷企业对接，促进陶瓷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四）大力发展生态文化产业。推动生态资源与文化、科技深度融合，催生露营微度假等新业态新模式。积极探索“两山”理论创新系统性的实践模式，在进一步优化生态环境中发展产业、在发展富民产业中优化生态环境，使富民产业与美丽的生态环境相辅相成、互为一体。扶持培养一批以良好人文生态环境为核心吸引物的企业。严把环评前置审批关，从源头上杜绝高污染、低层次项目。抓好企业培育，扶持乐华、金意陶、考甲坞等产业质态优、带动能力强、生态环境好的企业。吸引更多优质企业落地浮梁县。

（五）做大做强红色文化产业。培育一批红色文化研学基地品牌（旅游股：研学基地的培育职能部门在教体局），全力支持程家山创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提升瑶里改编旧址、湘湖浮乐婺中心纪念馆、中共河西县委旧址、江式训纪念馆、张仁海故居等红色文化景区品质,升级兴田乡程家山村、瑶里镇瑶里村、湘湖镇前程村、蛟潭镇胡宅村、江村乡诰峰村、湘湖镇西安村等6个红色名村“红色内核”，打造体验基地，开展红色革命教育和红色研学活动，提升浮梁红色文化软实力。传承廉洁基因，打造特色突出的“红廉”品牌。以“清、慎、勤”为核心，以官箴、楹联、监察制度为载体，以“寓教于游”的形式，不断提升浮梁古县衙“三鉴园”廉政文化基地建设品质。促进红色文化和创意、科技、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充分融合，打造一批有市场、有创意的红色文创产品。重点推动红色文化和茶文化的深度融合，推出红色江西·浮梁茶等红色文创产品,开展红色文化创意产品大赛、举办红色文创产品集市。

|  |
| --- |
| 专栏10 浮梁文化产业重点项目建设工程 |
| 茶瓷一体融合项目：景德镇市浮梁县东河瓷茶乡村旅游景区建设项目。  茶文化项目：中国浮梁红茶（瓷）文创博览园、中国浮梁红茶演艺项目、红茶之家（中国红茶（含瓷旅）百强企业入驻基地及商务服务区）、中国红茶线下体验市场线上交易平台 （含数字茶博馆）、中国浮梁品质茶生活网红示范区、中国浮梁红茶品牌中心、中国浮梁茶瓷游客服务区、浮梁红茶创意酒店、中国红茶博览会（中心）永久会址、广明茶博园高标准改造及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浮梁县“1915”金奖小镇景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等。  陶瓷文化项目：高岭瓷土矿遗址公园、绕南陶瓷文化主题园区、皇窑、新平瓷宫、鹅湖天宝龙窑公园、南市街古瓷窑址、珠山东市陶瓷文化博览城、湘湖镇进坑古窑址文化公园、湘湖镇兰田古窑址文化公园、寿安月山下古窑址文化公园、寿安柳家湾古窑址文化公园、王港南门坞古窑址文化公园、王港坑口古窑址文化公园、王港洪家坳古窑址文化公园、陶瓷文化博物馆、臧湾双龙湾瓷土矿遗址公园、南市街民窑小镇、致拙园陶瓷文化产学体研基地、湘湖丙丁柴窑，陶瓷文化溯源--浮梁县绕南、里窑、麻仓景区陶瓷古村落改造项目等。  红色文化项目：皖赣分区苏维埃政府旧址群维修工程、浮梁红色研学营建设项目、景德镇程家山旧址红色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琅溪红色党建基地、瑶里改编旧址、浮乐婺中心县委纪念馆、江西省廉洁文化教育基地——浮梁古县衙“三鉴园”完善和提升项目等。 |

八、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化和旅游在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平上融合发展，着力打造独具浮梁魅力的文化旅游体验。

（一）建设高品质全域旅游核心区。以中心城区为全域旅游发展核心，结合城市功能与品质改造提升，推进古县衙、三贤湖（天湖里）、青山路等美食街规划，高标准培育建设夜间消费街区、现代化商业综合体，推出一批多功能、综合型、沉浸式、高品质消费体验中心，让浮梁成为“商圈+生活圈+夜经济”消费重地。建立“以浮梁支撑景德镇、以景德镇带动浮梁”的区域联动机制，打造浮梁——景德镇文旅消费联合体。整合优质文旅资源，联合开发文化旅游产品，打造浮梁——景德镇文旅消费线。发挥浮梁中心城区区位优势，积极打造浮梁古城等高品质文旅产品，成为景德镇与世界对话的龙头“名片”。

|  |
| --- |
| 专栏11 浮梁中心城区三大中心建设工程 |
| 消费载体建设工程：打造一批具有标志性意义的科技、文旅、商贸、娱乐复合型消费载体，安排专项资金支持步行街改造提升示范，使其成为推动消费升级的重要载体，支持医疗、康养、体育等专业化特色服务消费集聚区发展。  夜间经济培育工程：将天湖里、青山路打造成汇聚民俗生活体验、公益博览、高档餐饮、娱乐休闲等业态的情景式夜间文旅消费街区,打造一批具有全国知名度的浮梁夜间经济品牌，依托主要商圈、特色商业街、文化旅游景点等，因地制宜改造升级夜间消费场景。至2025年，创建1个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街区。 |

（二）培育文旅新产品新业态。积极培育网络消费、定制消费、体验消费、智能消费、时尚消费等消费新热点，培育文旅新产品、新业态。提炼浮梁茶瓷文化资源特色，以浮梁古城、高岭·中国村田园综合体等项目建设为龙头，打造具有影响力、竞争力和代表性的茶瓷文化体验项目和产品，培育浮梁“世界瓷源、浮梁茶乡”国际知名品牌。充分发挥浮梁生态、乡村两大资源优势，持续推进一批以浯溪口水利枢纽工程（库区旅游）、荻湾乡村振兴开发项目等为代表的重点支撑项目，发展生态康养旅居产品和乡村休闲度假产品。培育文旅新业态，推出多彩夜游产品、考古研学产品、红色旅游产品、文娱艺术产品四大专项旅游产品。深度挖掘浮梁文旅资源禀赋，针对旅游市场的新需求，加大旅游新业态新产品创新开发。丰富文旅消费、文化体验、乡村体验等全谱系旅游产品，鼓励发展民宿微度假、文旅消费街区、研学基地、自驾车房车营地等新业态。

|  |
| --- |
| 专栏12 浮梁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项目工程 |
| 茶瓷文化体验产品：浮梁古县衙、皇窑陶瓷文化旅游景区、瑶里景区、高岭·中国村田园综合体、东河瓷茶乡村旅游景区、流口茶产业旅游基地、寿安月山陶艺小小镇等。  生态康养旅居产品：浯溪口坝址公园、金竹山楚岗康养生态公园、生态公园、清溪植物生态产业园、龚村坞中医药康养度假区、玉田湖湿地公园、梅岭养生农业示范区、三贤湖湿地公园、千亩苗木培育生态园等。  乡村休闲度假产品：荻湾乡村振兴项目、花千谷农都小镇、双龙湾农业生态园、童画村、寒溪村史子园、桃源里、考甲里瓷业乡村文旅综合体、七甲庄园、景兴利生态农业综合旅游项目、夏考微度假田园小镇、王港港口水乡乐园、黄坛西河谷生态休闲农场等。  多彩夜游产品：天湖里美食商业街、青山路美食商业街等。  考古研学产品：天宝龙窑、寿安镇南市街陶瓷文化旅游项目、万里茶道（浮梁段）、进坑村宋瓷文化乡村综合体（宋瓷谷）、绕南陶瓷主题园、兰田古瓷窑遗址、凤凰电子工业遗址、致拙园陶瓷文化产学体研基地。  红色旅游产品：浮梁红色研学营、程家山红色旅游体验区、锦泰红色文化教育基地、琅溪红色党建基地、瑶里改编旧址浮乐、浮乐婺中心县委纪念馆、蛟潭镇红色旅游体验区等。  文娱艺术产品：双溪书院、“元田溪谷”西水洲上艺术部落、史子园“艺术在浮梁”等。 |

1. 优化旅游发展环境。提高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大力支持和培养一批以人文生态为核心吸引物的企业。围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生态需求，提供有山水、有艺术、有村落的高品质生活方式，加强生态空间管控。积极推动生态文化旅游项目，提高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做强生态产业,打通“两山”转化通道,建成“两山”实践创新区。创新生态环境治理方式，创新方式方法，不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以创新乡村垃圾收集、管理模式为抓手，诸如，村分类、村收集、乡转运、县处理等文旅垃圾管理模式，结合交通线路和游客中心设置区域化垃圾处理点等文旅垃圾收集模式，把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向纵深推进。大力推进大数据等数字技术与生态环保工作深度融合，加大现代化信息技术在生态环境监测领域的作用。

（四）创新发展全域旅游。培育全域特色餐饮，形成特色鲜明、经济实惠、安全卫生、布局合理的全域旅游餐饮体系。重点培育“浮梁美食、名优小吃、乡村生态系列”三大餐饮品牌，创新“浮梁茶宴”品牌，增加主题餐饮、连锁快餐、酒店餐饮等多元餐饮类型，积极引进外来菜系现代餐饮业态以及外来餐饮品牌，丰富浮梁餐饮内容。丰富全域住宿业态，引导浮梁酒店和住宿设施建设朝多元化和错位经营的方向发展。打造一批文化主题客栈、山水生态文化度假酒店等高端度假酒店和特色主题酒店，以增加国家星级民宿酒店为抓手，扶持发展一批标准民宿，打造“浮梁旅居”民宿品牌。实施“中国田园智宿计划”，将传统村落、茶园、茶山、田园等融入民宿业态，打造各类主题民宿。推进特色旅游商品，积极推进浮梁县特色旅游商品开发。培育和壮大旅游商品生产基地，建立完善旅游商品销售网络，延长旅游商品生产销售产业链条。开发民俗手工艺系列、农副土特产品系列、药材系列、文化用品系列等旅游商品。加强浮梁县商品品牌建设，重点打造高岭瓷土品牌、浮梁茶品牌、瑶里品牌和“浮梁乡味”农特产品品牌，提出相应的旅游商品营销口号。推出多元娱乐项目，积极探索夜游经济3.0版，综合运用VR、声光电等新技术，提供可沉浸式体验，营造内容丰富、形式新颖的文创消费场景。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和号召力的演艺品牌。依托浮梁县的民俗文化，培育民间文艺、民俗风情展演队伍，创新表演形式，提升演出水平。匠心打造天湖里、青山路等美食商业街，建设成集观光、购物、娱乐、餐饮、服务、文化多项功能于一体的游乐商业街区。结合各种民俗节日和旅游节庆活动，举办民俗娱乐活动，或具有地方文化内涵的高品位娱乐活动。

|  |
| --- |
| 专栏13 浮梁全域旅游要素体系提升工程 |
| 全域特色餐饮：重点培育“浮梁美食、名优小吃、乡村生态系列”三大餐饮品牌，创新“浮梁茶宴”品牌。  全域住宿业态：建设1—2家高星级酒店，集中培育20个左右民宿示范点、50个左右精品示范户，打响“浮梁民宿”区域品牌，打造景德镇市民宿经济示范先行区和江西最佳民宿旅游目的地。  特色旅游商品：推出浮梁旅游商品“百品计划”，规划建设1-3处旅游商品购买中心，重点打造高岭瓷土品牌、浮梁茶品牌、瑶里品牌和“浮梁乡味”农特产品品牌。  多元娱乐项目：策划1-2台大型文艺演出，推出3个旅游节事节庆活动，规划2-3个娱乐街区，浮梁县民族风情街提升项目。 |

九、扩大浮梁文化影响力

充分挖掘、整合、利用好浮梁瓷茶文化品牌，着力提升国际传播能力，加快推动浮梁文化“走出去”，不断提升浮梁县在国内外文化影响力，着力打造对外文化交流新平台。

（一）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把握国际传播领域移动化、可视化趋势，实施国际传播能力提升工程。全面加强浮梁文化传播数字化建设，深入实施网络文化精品工程和国际传播“网红”工程，创新开展线上对外传播活动，推出一批外宣精品，打造一批海外社交平台有影响力的“网红”账号。统筹外宣资源，丰富拓展平台渠道。优化县融媒体中心职能配置，配齐配强专业力量，加快建设具有浮梁特色的全方位、多层次、多声部的国际传播矩阵。加强与国内知名国际传播中心的联系互动，学习交流，借助知名文化IP开展创新传播活动。

|  |
| --- |
| 专栏14 国际传播能力提升工程 |
| 网络文化精品工程：推动县委宣传部、县文旅局、县融媒体中心、县文联等部门，整合各类内宣外宣资源，推出一批接地气、有温度、易理解、好传播的国际传播融媒体作品。  国际传播“网红”工程：5年内，在海外社交平台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网红”账号，争取拥有百万粉丝。 |

（二）切实加强国际交流人脉建设。加强与“洋景漂”联系，建立“洋景漂”俱乐部等联动组织，定期开展交流活动，增进相互了解。通过组织采访、报道、传播“洋景漂”在浮梁县的故事，对外宣介浮梁县、宣介中国。加大做好各国年轻人特别是美西方“Z世代”工作力度。积极参与上级部门组织的“走读中国”“国际青年中国行”等海外交流活动。常态化组织“Z世代”青年来景研学交流，向各国青少年宣介浮梁文化、展示中国面貌，把浮梁县打造成“Z世代”国际青年交流基地知名品牌，并不断为“洋景漂”群体输入新鲜血液。

十、促进城乡文化协调发展

优化城乡文化资源配置，推动城乡文化建设同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等战略有效衔接，加快城乡间文化要素双向流动，努力把浮梁县建成一座彰显高颜值、充满亲近感、洋溢文化风的更美丽、更国际、更文化、更令人有获得感的人文之城。

（一）提升城市文化建设水平。强化各类规划中文化建设的刚性约束，实施城市文化品质提升行动，在城市更新、社区改造中深入挖掘城市人文底蕴，让城市建筑可观可读、环境可亲可爱、街区可触摸可体验、生活有温度有品位。加强城市历史文化遗存的保护和发展，保护城市历史遗迹、文化古迹，完善城市文化功能。培养跨区域特色功能区、精品文化带，着力打造特色文化街区，吸引社会资本投入，鼓励有实力的文旅企业参与特色文化街区的建设、运营和管理。

（二）全面促进乡村文化振兴。挖掘利用优势乡村文化资源，打造一批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乡村文化品牌。加大乡村文化遗产、农业文化遗产和特色风貌的保护力度，保护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的传统格局、历史风貌、人文环境，维护乡村文化多样性。开展具有民族传统和地域特色的文化活动。盘活乡村农耕文化、民间文艺和特色乡村文化资源，培育一批乡村特色文化产业项目、旅游景区（点），发展乡村特色文化产业、乡村旅游，推动乡村文化振兴。

（三）促进城乡文化融合协调发展。积极融入“四区建设”发展新格局，完善城乡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推动文化设施按人口密度、结构、需求均衡分布，科学规划项目建设，实现各种文化要素在城乡间的自由流动。建立城市对农村文化建设的帮扶机制，鼓励和引导政府机关、企业、学校、社区等开展形式多样的城乡文化结对帮扶活动，推动农村文化繁荣发展。促进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体育馆等公益性文化单位向乡村提供网点服务、流动服务，更好满足农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推动城乡文化信息共享网络建设，促进城乡信息文化交流，实现城乡文化在保持特色基础上的互补共生。

十一、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进一步深化文化管理体制改革，加快形成职责明确、运转有序、统一高效的文化宏观调控体系。加快完善有利于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的文化管理体制和生产经营机制，坚持和完善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制度，提升文化治理效能。

（一）完善文化管理体制机制。坚持和加强党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化文化领域行政体制改革，推进“放管服”改革。强化政策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等行政职能，完善行政审批制度，把好市场准入关。实行依法管理，加强文化法制建设，完善地方文化规章制度，对标上级文化建设工作部署要求，分年度制定文化强县建设实施方案。建立健全社科学术社团工作协调机制，加强文化领域行业组织建设。完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体制。完善文化产业统计指标体系。进一步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文化领域人才引进和培养的若干措施（试行）》《关于开展新文艺群体职称评审工作的实施意见》。

（二）深化文化事业单位改革。进一步深化文化事业单位人事、收入分配等制度改革，充分发挥收入分配的激励导向作用。稳步推进公共文化机构法人治理机构改革和内部运行机制创新。深化主流媒体体制机制改革，建立适应全媒体生产传播的一体化组织架构，构建新型采编流程，形成集约高效的内容生产体系和传播链条。加快建设文化艺术人才社会化服务体系，积极培育文化艺术人才市场，通过建立文化艺术人才库、推行文化艺术人才网络化管理等手段，促进人才资源合理配置和有序流动。

（三）深化国有文化企业改革。健全党委领导和法人治理结构相结合的管理机制，健全完善有文化特色的现代企业制度。着眼于突出公益属性、强化服务功能、增强发展活力，全面推进文化事业单位人事、收入分配、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明确服务规范、加强绩效评估考核。科学界定文化单位的性质和功能，区别对待、分类指导，稳妥推进文化企业混合所有制、骨干员工持股等改革。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建立健全文化企业重大改革容错免责机制。深化文化企业工资总额决定机制改革，完善工资与效益联动机制。完善文化企业薪酬激励制度，探索建立体现市场规则、效益导向、行业性质的薪酬分配制度和管理模式。完善以业绩论英雄的考核制度。

十二、建设高质量文化人才队伍

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改革人才培养方式，优化人才结构，创新人才培训方式，加大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干部人才队伍素质能力，努力打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求实创新、能打胜仗的干部人才队伍。

（一）加强政治能力和业务能力建设。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宣传思想工作队伍，深入推进增强“脚力、眼力、脑力、笔力”教育实践，持续加强宣传思想文化战线作风建设。落实好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坚持选人用人育人正确导向，举办各类培训班，加强宣传思想文化干部队伍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业务训练，不断提升宣传思想文化队伍的政治能力和业务水平。加强全县宣传思想文化艺术人才培训，依托县内高校，举办各类专业人才培训班，开展全媒体理念和技能培训，为文化单位、文化企业定向培养人才。深化院校文化艺术、旅游、媒体融合、国际传播等专业建设，办好文化发展急需的特色专业。

（二）加强领军人物和专业人才培养。做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等国家高层次人才推荐，积极组织申报省“双千计划”人文社科类、省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等省级高层次人才选拔。力争到2025年，省级以上人文社科类、文化名家等高层次人才突破10名。持续开展“3+1+X”等引才活动，大力引进高层次人才和团队。注重发挥文化名家的传帮带作用，重点培养有实力有潜力的中青年专业人才，加强文化人才梯队建设。健全高层次人才与人才需求单位常态化对接交流机制，组织高层次人才围绕文化强县重要课题、重点工作和重大项目开展集体攻关。

（三）加强基层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按规定配齐配强乡镇（街道）党委宣传委员、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中心）工作人员，发挥文化乡贤、民间文化能人等基层各界文化人才作用。组织各类基层文化人才的专业研修、专题讲座、岗位练兵、技能竞赛、技能提升等活动。大力发展文化志愿者队伍，让更多有专业服务力量的人员参与进来。

（四）健全人才评价激励机制。健全完善人才评价标准和机制。探索建立项目评审、人才测评结合的人才评价指标体系，以及人才（项目）投入与产出的绩效评估机制，鼓励文创人才以品牌创新和科研成果等要素参与收益分配，鼓励国有文化旅游企业探索实施职业经理人制度。探索文化企业建立职务层级、技术职称和技能登记并行贯通的晋升通道。

|  |
| --- |
| 专栏15 文化人才队伍建设 |
| 加强宣传思想文化领域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做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省“双千计划”人文社科类创新领军人才和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等国家级、省级高层次人才推荐工作。力争到2025年，省级以上人文社科类、文化名家等高层次人才突破10名。 |

第三章 保障措施

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加强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确保本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落地落实。

（一）加强组织领导。把文化建设摆在党委、政府工作更加突出位置，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宣传部门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分工负责、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文化强市建设工作机制和大文化发展格局。切实加强文化发展工作的组织领导与统筹协调，健全联席会议、信息共享、招商引资、考核激励等机制，加强对文化改革发展重大事项的研究和统筹调度。建立健全重点领域、关键岗位管理制度，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向纵深发展。

（二）完善政策支持。健全完善促进文化改革发展的财政、金融、土地、人才、消费、贸易等“1+N”文化经济政策体系，落实各项支持文化建设的优惠政策，形成政策合力。在防范化解风险前提下，积极引导金融要素资源配置方向和结构。统筹资金加强文化改革发展支持力度，不断创新财政投入方式，带动和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文化建设。加强绩效管理和资金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做大做强“文企贷”“文旅贷”等特色产品，建立全产业链的金融服务生态体系，探索文化资源与金融资本对接新机制，加大金融对文化和旅游重点项目、小微文化企业的信贷投放。探索数字文化领域的版权保护，集聚发展资源，提升文旅创新活力。深入实施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三）强化法治保障。推进文化领域法治体制机制建设，推进文化领域法规规章立改废释，依法维护人民群众享有的文化合法权益。深入贯彻《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落实文物保护利用、加强文化市场监督管理等相关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与广播电视法、文化产业促进法、文物保护法、档案法等法律相配套的法规制度。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提高文化从业者和服务对象的法律意识。加强网络视听、娱乐直播、文化权益保障等重点领域法治建设，强化文化产业领域立法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增强监督实效。

（四）健全实施机制。强化规划实施全过程、精细化管理，完善规划执行、评估、考核等工作体系，提升规划目标任务的约束力和权威性。对纳入规划的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和重要任务，明确责任主体，细化目标任务，确定完成时限，加强调度督导，推动工作落实。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确有必要对规划进行调整时，应按程序报批。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考评，纳入党政领导班子考核，纳入县委巡察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项检查，纳入年度综合考评体系，确保全面完成“十四五”文化改革发展目标任务。